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且计划增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江先生承诺即日起一年内不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且拟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承诺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江先生

二、承诺及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

三、承诺内容及增持方式和金额

董事长陈坤江先生承诺即日起一年内不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且拟计划自2016年12月14日起三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500万元人民币，且不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本次拟增持股份不设定价格期间，陈坤江先生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四.资金来源

增持资金由董事长个人自筹取得。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陈坤江先生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陈坤江先生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将根据本次承诺及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13日